## 僑務委員會「2023年全球華語口說爭霸賽」

##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

- 一、依據: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「個資法」)第八條規定。
- 二、機關名稱:僑務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,並委託本會駐外僑務秘書或駐 外館處以及業務委外之委辦廠商辦理。
- 三、蒐集之目的:本會為辦理「2023年全球華語口說爭霸賽」(以下簡稱本比賽)之參賽者報名、比賽行政及後續聯繫工作,蒐集、處理及使用臺端個人資料,並受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- 四、個人資料之類別:本次蒐集與使用之臺端個人資料包括所在國家、就讀之僑校或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校名、姓名、出生日期、電子信箱等。

## 五、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:

- (一)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:自報名本比賽起至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。
- (二)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:臺灣地區(中華民國境內)、當事人居住地或經當事人授權處理、利用之地區。
- (三)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:本會、本會駐外僑務秘書或駐外館處以及本會 業務委外之委辦廠商。
- (四)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:前揭蒐集資料用於報名、比賽成績紀錄、當事人之聯絡及資料統計分析等作業以及後續聯繫工作。
- 六、臺端得依個資法規定,就您的個人資料以書面向本會行使下述權利:(1)請求查詢或閱覽;(2)請求製給複製本;(3)請求補充或更正;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;(5)請求刪除。
- 七、臺端如未提供本會辦理本比賽所需之正確完整個人資料,應註明正當充分 之理由,否則將無法進行報名手續並喪失比賽之權益。